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(证监会公告〔2022〕26号)精神,本人对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“公司”)当期对外担保情况,执行前述规定情况进行了审核,现就有关事宜发表意见如下:

2021年度公司未对外提供担保。

独立董事签字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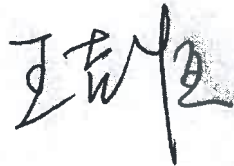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(证监会公告(2022)26号)精神,本人对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“公司”)当期对外担保情况,执行前述规定情况进行了审核,现就有关事宜发表意见如下:

2021年度公司未对外提供担保。

独立董事签字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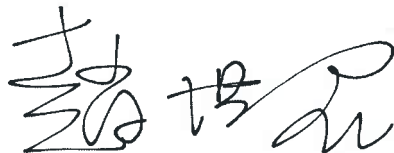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22〕26号）精神，本人对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当期对外担保情况，执行前述规定情况进行了审核，现就有关事宜发表意见如下：

2021年度公司未对外提供担保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read '赵世昆' (Zhao Shiqun)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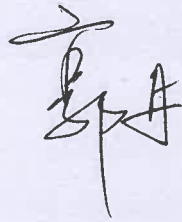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

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22〕26号）精神，本人对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当期对外担保情况，执行前述规定情况进行了审核，现就有关事宜发表意见如下：

2021年度公司未对外提供担保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